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郑州铁院政〔2019〕45号

关于印发《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管理办法》等三个制度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管理办法》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平台自主研究基金项目管理办法》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平台兼职科研人员聘任与管理办法》
已经2019年7月17日第11次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予印发，
请认真贯彻执行。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7月17日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和加强学校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的管理，充分发挥开放基金的作用，激励广大科研工作者参与学校科研平台的项目研究，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开放基金重点资助创新性强，对本领域发展具有重要学术意义和应用价值，研究内容与实际应用密切相关，短期内可取得具体成果的项目。

第二章 开放形式和对象

第三条 开放形式有两种：

1. 由科研平台开放基金资助的科研项目；
2. 自带经费利用科研平台的仪器设备等科研条件的项目。

第四条 开放对象如下：

1. 具有一定研究经历的国内外中级职称以上研究人员或研究生（含在读），均可根据基金项目指南提出申请，经批准后在本科研平台或申请人所在单位进行独立研究或合作研究。
2. 自带经费和项目的科研人员来科研平台进行研究工作。

第三章 申请与审批

第五条 科研平台根据相关领域学科发展趋势和国家需求，结

合科研平台建设方案，制定《***年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申请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南于当年3月统一对外发布。开放基金项目的申请须符合指南要求。

第六条 开放基金项目的申请者填写《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见附件一)一式两份，报送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协同各科研平台负责组织开放基金项目的审批工作。

第七条 已确定立项的开放基金项目，项目负责人须签订《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任务书》(以下简称“任务书”，见附件二)一式两份，上交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及相关科研平台进行备案。

第八条 已获得科研平台开放基金的资助者再次申请时，申请书须附已资助基金项目的结题报告及主要研究成果。申请者不得同时申请两项及以上开放基金项目。

第四章 管理与结项(验收)

第九条 开放基金项目的管理实行项目负责人、科研平台与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三级管理。结项(验收)由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负责组织，按照《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教研及科研项目管理办法(修订)》执行。

第十条 开放基金项目研究工作的开始时间从批准立项的次月算起。获得资助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一律列为该科研平台兼职科研人员。

第十一条 开放基金项目实施过程中，学校科研平台随时检查项目的进展情况。如发现原计划不能实现，科研平台有权调整、暂停或取消该项目。

第十二条 开放基金项目结束一个月内，项目负责人填写《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结项报告》（以下简称“结项报告”），同时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科研成果，由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负责组织验收。对未通过验收或未按要求进行验收的项目，科研平台负责督促项目负责人整改，若整改后仍不达标，将按撤项处理，并追回结余经费。

第十三条 使用开放基金资助的项目，所取得的科研成果按以下规定执行：

1. 所发表的论文、著作、研究报告、信息资料、评价报告及申报成果时，完成者的署名单位中须含“***科研平台”，同时标注“***科研平台开放基金资助（项目编号）”；

2. 研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科研平台和完成者所在单位共有，研究成果转让的获利由科研平台和完成者所在单位共享，共享比例另行协商。

第十四条 自带项目与经费来科研平台工作，所取得的科研成果归完成者所在单位所有，在成果评价、申报奖励及论文发表时，应注明该项研究工作在***工程中心（实验室）进行。

第五章 经费管理

第十五条 开放基金项目的经费来源于学校各科研平台的科

研基金。

第十六条 开放基金项目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必须符合河南省科技厅、财政厅及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有关财政、财务制度。项目经费的各项支出须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履行审核报销手续。

第十七条 开放基金项目经费必须专款专用，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项目经费原则上不允许购置仪器设备，如确属必需，经报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同意后方可购置。项目结束后，所购设备均归科研平台所有。

第十八条 开放基金项目经费一次核定、分期下拨，由科研平台组织审查、评审并由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确认后执行。经费首次下拨时间为项目批准后一个月内，下拨额度为 60%。剩余 40%的经费下拨由科研平台视项目进展情况决定。

第十九条 项目结项并办理财务结算手续后，仍有项目经费结余，结余经费可延续到第二年年底前使用。第二年年底仍有结余经费，收归学校科研基金。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行。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由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解释。

- 附件：1.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申请书》
2.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任务书》

附件 1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申请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委托单位： _____

项目承担单位：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项目起止时间： _____至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填 表 说 明

一、申请书各项内容须打印或用钢笔如实填写，正反面打印，但格式不得变动。语言要准确严谨，字迹清晰易辨。

二、申请书需报送一式三份，同时报送电子文档。复印件一律用 A4 纸复印，左侧装订。

三、项目委托单位填写项目研究内容所对应的科研平台名称，如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承担单位填写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每项项目负责人仅限一名。

四、《申请书》中未列但需说明的内容可加附页，相关资料应作为附件一并报送。

五、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负责开放基金项目申报工作。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鹏程大道 5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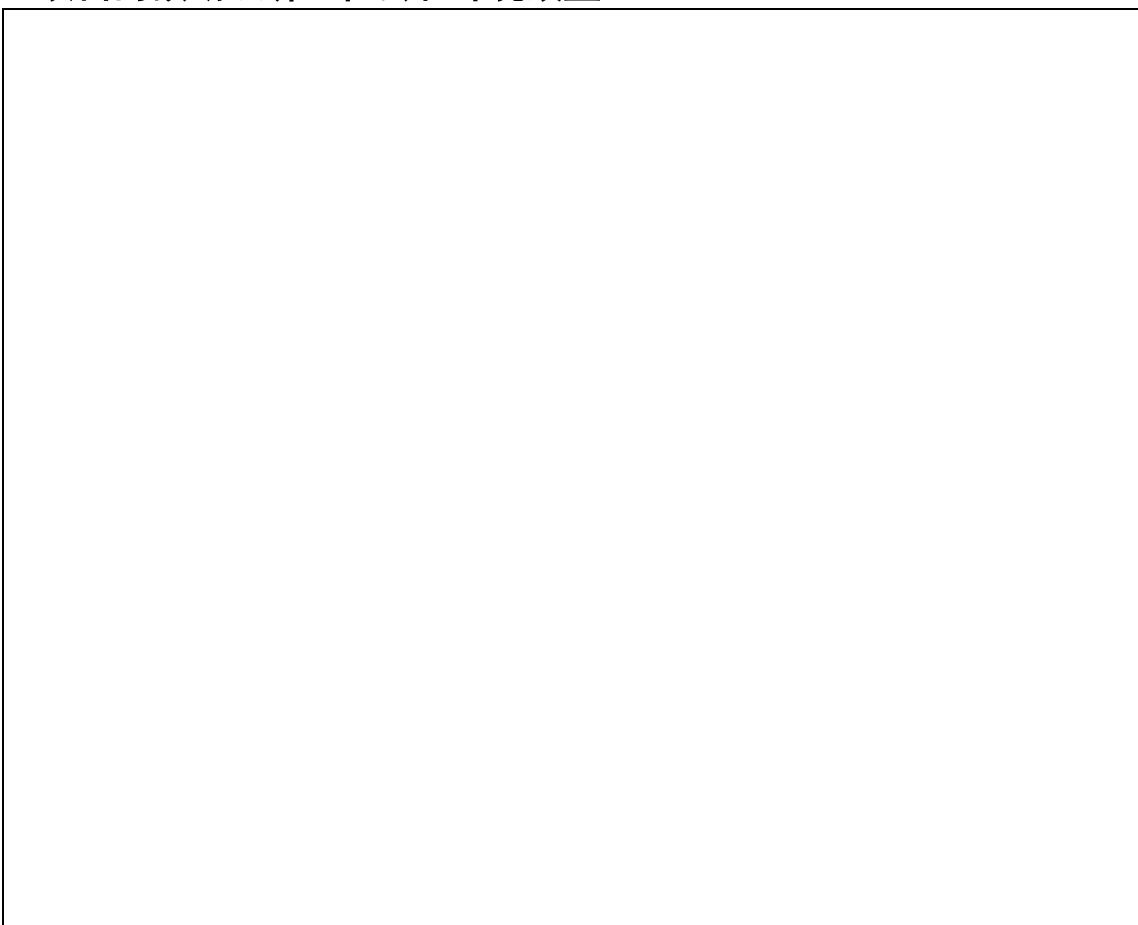
邮 编：450000

联系电话：0371-608679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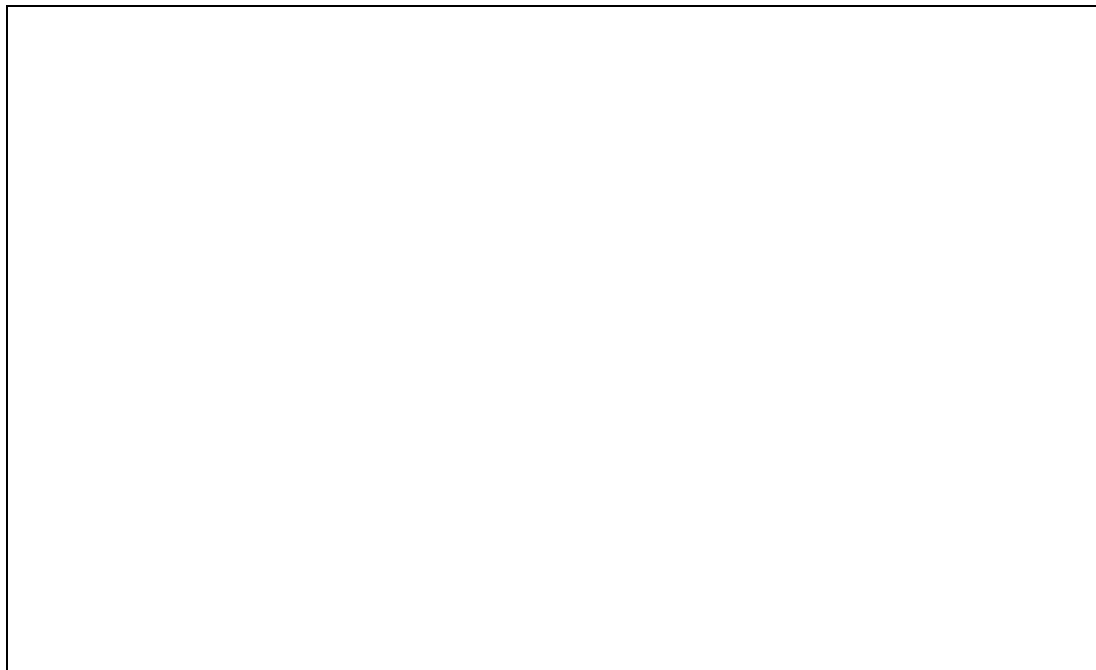
一、项目的研究目标和主要研发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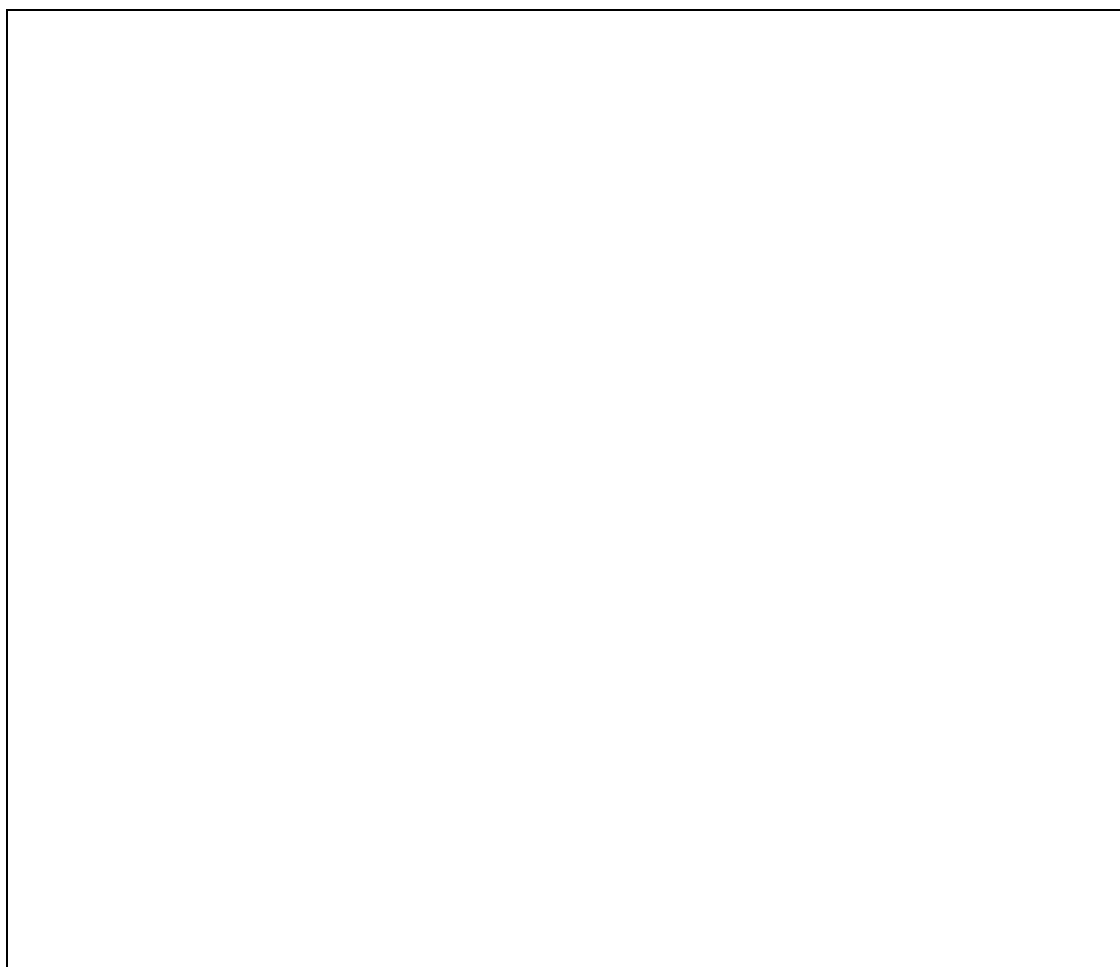
二、项目的预期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



三、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



四、项目的预期成果



五、经费预算说明

序号	经费预算项目	申请经费 (元)	计算依据及理由	审核经费 (元)	批准经费 (元)
合 计 (元)					

六、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研究人员情况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	职称/职务	研究专长
主要科研成果：					
主要研究人员：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	职称/职务	研究专长

七、审核意见

科研平台负责人初审意见

公 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复审意见

公 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技术（学术）委员会审批意见

公 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科研平台开放基金项目任务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下达文号： _____

项目委托单位： _____

项目承担单位：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项目起止时间： _____至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填 表 说 明

一、任务书各项内容须打印或用钢笔如实填写，正反面打印，但格式不得变动。语言要准确严谨，字迹清晰易辨。

二、任务书需报送一式三份，同时报送电子文档。复印件一律用 A4 纸复印，左侧装订。

三、项目委托单位填写项目研究内容所对应的科研平台名称，如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承担单位填写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每项项目负责人仅限一名。

五、《任务书》中未列但需说明的内容可加附页，相关资料应作为附件一并报送。

六、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负责开放基金项目的管理工作。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鹏程大道 56 号

邮 编：450000

联系电话：0371-608679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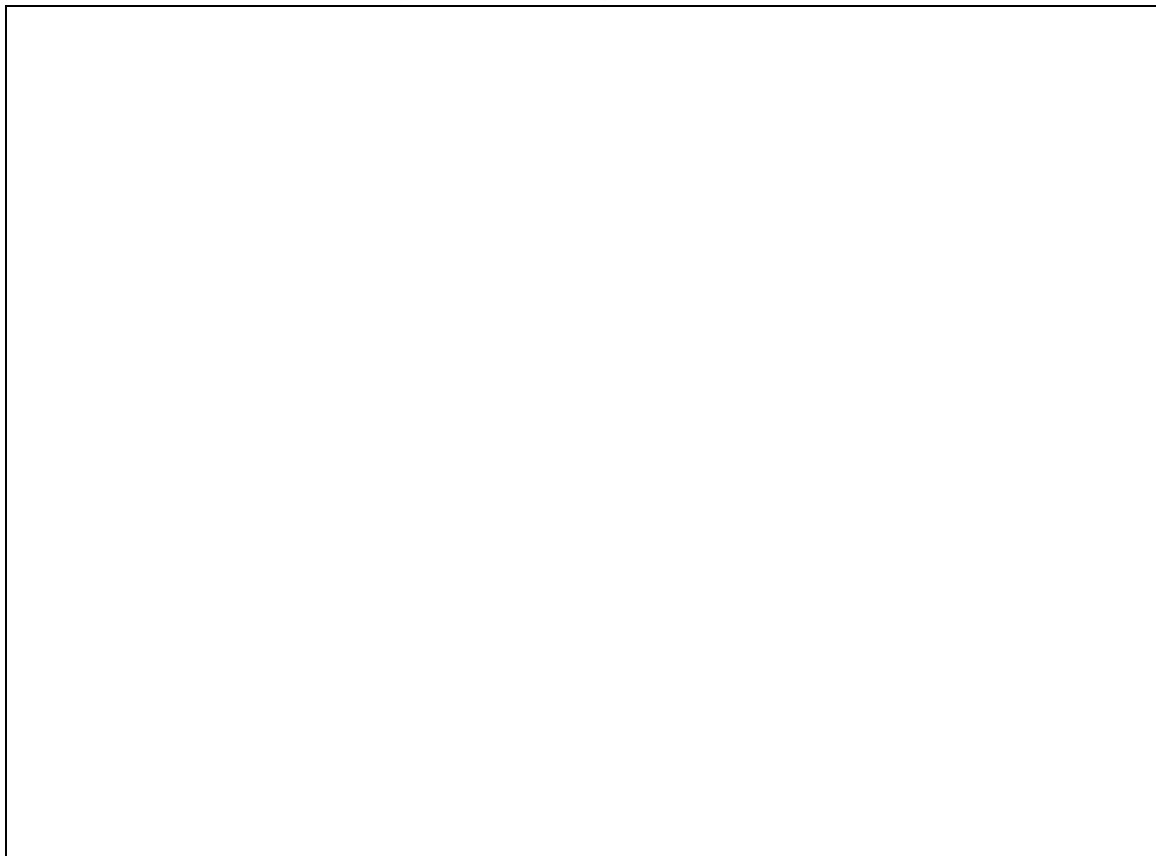
一、研发目标、路径和主要研发内容

（要解决的主要技术难点和问题，项目研究开发的创新点和内容，产业化开发内容与规模，基地建设内容等）



二、考核指标

（包括①主要技术指标：如形成的专利、新技术、新产品、新装置、论文专著等数量、指标及其水平等；②主要经济指标：如技术及产品应用所形成的市场规模、效益等；③项目实施中形成的示范基地、中试线、生产线及其规模等；④其它应考核的指标）



三、年度计划及目标

年度	年度计划及目标
年	
年	

四、人员分工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所在单位	职称/职务	研究专长	项目分工
主要研究人员：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所在单位	职称/职务	研究专长	项目分工

五、经费预算

序号	经费预算项目	申请经费 (元)	计算依据及理由	审核经费 (元)	批准经费 (元)
	合计(元)				

六、任务书签订

项目委托单位： (公 章)

科研平台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承担单位： (公 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科研平台自主研究基金项目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动应用研究和技术自主创新，加快学校科研平台建设，提升科技创新团队的研发能力，设立自主研究基金项目（简称“自研基金项目”）。

第二条 自研基金项目用于资助学校各科研平台的专兼职科研人员依托平台开展的科学研究工作。

第二章 申请与审批

第三条 科研平台负责人每年根据本平台相关领域的发展趋势和需求，确定本年度自研项目选题并报送至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由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汇总编制《科研平台自主研究基金项目申请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在当年3月统一对外发布。自研基金项目的申请须符合指南要求。

第四条 自研基金项目的申请人按规定填写《科研平台自主研究基金项目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见附件一）一式两份，报送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负责组织项目的立项、审批工作。

第五条 自研基金项目申请人不得同时申报主持两项及以上项目；对已承担自研基金项目未结题的申请人，不予受理。

第三章 管理与结项（验收）

第六条 自研基金项目的管理实行项目负责人、科研平台与学

校三级管理。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作为学校的职能部门，按照《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教研及科研项目管理办法（修订）》负责组织项目的结项（验收）工作。

第七条 自研基金项目的研究一般应在1-2年内完成。项目结束一个月内，项目负责人依据学校校级课题管理办法填写《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教科研项目鉴定书》，并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结项成果到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

第八条 受自研基金资助的项目所取得的成果必须以“***科研平台”为第一作者单位，同时标明“***科研平台自主研究基金资助（资助编号）”。

第四章 经费管理

第九条 自研基金项目的经费来源于学校各科研平台的科研基金。基金项目经费必须专款专用，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

第十条 基金项目经费的管理按照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有关科研经费的管理规定执行。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行。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管理平台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科研平台自主研究基金项目申请书》

附件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科研平台自主研究基金项目申请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主 持 人 姓 名 _____

主 持 人 所 在 部 门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外事处

填 表 说 明

一、申报书各项内容须打印或用钢笔如实填写，正反面打印，但格式不得变动。语言要准确严谨，字迹清晰易辨。

二、申报书需报送一式二份，同时报送电子文档。复印件一律用 A4 纸复印，左侧装订。

三、每个项目主持人仅限一名，主持人原则上应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有一定的研究水平、具备研究条件和组织能力。项目组成人员最多不得超过 10 人（含主持人和企业人员）。

四、每人最多只能参与两个项目（限主持申报一项）。

五、凡不能按期完成上年度或其它立项项目者，不得主持申报本次项目。

六、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负责自主研究基金项目申报及评审工作。

通讯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前程路 9 号

邮 编：451460

联系电话：60867168、60867066

一、简表

项目名称							
主持人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行政职务			技术职务			研究专长	
所在部门			联系电话			E-Mail	
项目成果形式（研究报告、研究方案、调研报告、实施方案、教材、著作、实物等）					项目完成起止时间		
主要参加者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技术职务		所属单位

三、项目论证

1. 选题意义；2. 研究内容（主要思路、视角、方法、途径、目的、重要观点）；3. 创新程度，理论意义，应用价值。

四、完成项目的条件和保证

主持人和主要成员曾完成哪些主要项目；科研成果的社会评价；完成本项目的研究能力和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科研手段。

五、有关方面意见

科研平台负责人初审意见

公 章

部门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复审意见

公 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科研平台技术（学术）委员会审批意见

公 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科研平台兼职科研人员聘任与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我校科研平台与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大型企业的交流合作，建立一支相对稳定的高水平科研人员队伍，有效提升科研创新能力，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科研人员聘用按照“创新机制、按需设岗、总量控制、规范管理、合理流动”的原则，充分激发科研人员的创新活力。

第三条 科研平台聘任具有一定专业能力人员为兼职科研人员，一个聘期最长不超过三年。

第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校外兼职科研人员的聘任。

第二章 聘任办法

第五条 拟聘的兼职科研人员应满足下列条件

（一）在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从事教学、科研工作，具有研究生以上学历。

（二）在行业或企业从事相关技术工作，具有一定技术创新、产品开发等能力的工程技术人员。

第六条 兼职科研人员的聘任程序

（一）申请。由科研平台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拟聘请人员。拟聘请人员在取得原单位同意后，填写《聘请兼职科研人员审批表》

（以下简称“审批表”，见附件），并对其学术水平、业务能力及社会影响等方面进行汇总，形成书面申报材料。受聘科研平台负责人在《聘请兼职科研人员审批表》内签署意见。

(二) 呈报。科研平台将申报材料报送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申报材料包括:《聘请兼职科研人员审批表》(一式三份)、学历学位证书和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复印件及学术业绩相关材料(各一份)。

(三) 审批。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负责对拟聘请人员进行政审及专业材料的审核,经主管校领导审批后报人事处备案。

(四) 颁发聘书。兼职科研人员的聘书由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统一制作并颁发。

第三章 管理办法

第七条 兼职科研人员的聘任应纳入科研平台的团队建设规划。

第八条 兼职科研人员的岗位职责:依托科研平台,完成聘期内相关科研任务并取得科研成果。

第九条 兼职科研人员在聘期内取得的科研成果奖励按照学校的科学研究奖励管理办法执行。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第十一条 本办法由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平台兼职科研人员申请表

附件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科研平台兼职科研人员申请表

一、基本情况			
姓 名		拟聘科研平台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联系电话		E-mail	
现所在单位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社会兼职			
研究专长及方向			
主要荣誉称号 及时间			
二、主要经历			
起讫时间	学习或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三、主要学术工作业绩及取得奖励情况

四、拟承担科研任务

<p>受聘科研平台意见</p>	<p>年 月 日</p>
<p>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意见</p>	<p>年 月 日</p>
<p>分管领导意见</p>	<p>年 月 日</p>
<p>备注</p>	

注：此表一式三份，受聘科研平台、科研外事处（科研平台管理办公室）、人事处各一份。